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8-38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此无异议。

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工科技	股票代码	00098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含树	姚永川	
联系地址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27-87180126		
电子信箱	lhs@hgtech.com.cn	yyc@hgtech.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未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41,690,895.27	2,030,934,073.46	3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623,190.96	176,131,117.52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182,882.81	141,948,350.59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378,366.97	-275,851,158.89	-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5.44%	-2.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14,060,126.86	8,578,073,521.73	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74,311,958.36	5,227,029,963.02	2.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9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68%	288,342,668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26,664,401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4%	26,497,700	0	-	-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海泰-定增1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23,548,738	23,548,738	-	-
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华工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22,183,543	22,183,543	-	-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3,000,000	12,658,228	-	-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2,658,227	12,658,227	-	-
南通金达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投资增6期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1,455,696	11,455,696	-	-
安信基金-农业银行-华宝信托-安心投资【6】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1,438,607	11,438,607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588,772	2,658,227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8年上半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全球贸易摩擦升级,国家通过减税降费,提升消费对经济的贡献率,持续加强经济结构优化,推动经济运行的稳定性、协调性不断增强,支撑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有利条件不断积累增多,为全年经济稳定健康发展打下良好基础。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围绕"积极发展,有效管控"的经营思路,以增长为目标加大关键战略机会投入,聚焦重点行业,培育产品领先能力,在行业应用上进一步聚焦,业绩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42亿元,同比增长35%;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81亿元,同比增长2.55%。

激光先进装备制造业务:公司智能装备事业群进一步聚焦汽车制造领域,白车身激光焊接装备及产线在国内市场份额继续稳居行业领先水平,销售同比增长50%;自动化及焊接产线中标国际知名汽车公司,为全球第一条高端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双联齿轮自动化焊接产线已成功在格特拉克、神龙等客户交付使用,齿轮焊接生产线订单同比增长57%;投义焊接设备已大批量为通用供货。报告期内公司新品光纤激光切割机销售同比增长69%;三维五轴激光切割机成功在凌云等客户得到推广应用;多台光纤激光切割机、全自动集成料库的激光切割生产线已在格力等公司成功交付。上半年,高功率激光设备销售增长50%,净利润增长超过100%。

公司精密激光系统事业群聚焦激光精细加工领域继续深耕,同时大力拓展智能制造转型,致力成为全球领先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涵盖激光标记、焊接、切割、精细微加工设备、PCB/FPC装备、新能源装备、显示及半导体装备和自动化产线,为客户提供激光全制程行业解决方案;事业群在3C消费电子、PCB/FPC、脆性材料等行业销售实现持续快速增长;同时,持续扩大新能源、显示及半导体、汽车电子等战略新兴行业市局和投入,已实现大客户战略突破,为事业群未来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随着沈州、宿迁、宝鸡、成都等地激光加工工艺研究分中心的陆续开业运营,贴近客户服务的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精密激光系统事业群实现在3C消费电子行业、电气家电行业、日用消费品行业、显示半导体、新能源方代表的全领域销售规模同比增长40%。

公司在核心光源领域,进一步优化纳秒激光器产品结构,产品毛利率大幅提升;皮秒激光器已经实现标准化批量生产;自主研发制造的超快激光核心种子源实现内部配套和出口,并在消费电子及显示面板行业实现批量应用;飞秒激光器也实现小批量生产,除用于工业精密加工外,在医疗行业也已实现应用。

2018年上半年,激光先进装备制造业务销售收入增长31.14%,销售费用增长70%,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0.09%。利润增长较少主要是因为费用增幅超过收入增幅,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张销售网络,完善营销队伍,人工、差旅、营销等费用增幅较大;销量增加也使得售后费用相应增长。

光通信业务:2018年上半年,公司抓住5G、数据中心、物联网建设风口,启动全球化网络营销布局,总体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达50%,其中数据中心业务增幅达130%以上,传送网业务增幅约20%。在光模块业务方面,产品结构全面向25G/40G/50G/100G转型,加大研发投入,加速400G全系列产品生成。报告期内光模块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超一倍的增长。

在智能终端业务方面,基于ONT产品全球领先的批量交付能力,终端产品正积极向移动终端、网络终端领域延伸,公司已经成为智能终端产品全球出货量前三的企业,报告期内收入较同期增幅100%以上。但受电阻电容、存储芯片等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涨,产品毛利空间被严重挤压,致使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下降6.35%。

激光全息防伪与材料业务:在烟草领域,伴随行业开放和产品结构升级,公司新技术新产品领先优势进一步释放,中烟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4%;新产品贡献率39.4%。在非烟领域,全息水转印定位产品在洋河天之蓝、口子窖等品牌酒类客户上实现应用突破,有望在其它名酒上得到推广使用。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两大战略产品全息定位转移纸、全息水转印花纸推向市场,率先开发出大幅面微缩加密技术,猫眼透镜、水晶浮雕、铂金浮雕等全新的防伪效果带来可观的市场空间。

传感器业务:在智能家居领域,智能化趋势和行业"品质革命",带动传感器需求呈指数增长。公司始终把握市场趋势,走在行业前沿,在进一步巩固白色家电优势地位的同时,深耕细作小家电市场,在厨用电器高温传感器和燃气灶防干烧温度传感器领域抢占市场先机。公司在国内率先进入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覆盖60%以上的新能源汽车产品。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业务同比增幅达到175%。公司坚定不移地实施国际化战略,重点开发全球开利、三电及伊莱克斯等新项目,国际市场销售同比增长超过100%。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核算方法未发生变更,会计估计发生了变更。

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无形资产中专利及专有技术的摊销年限进行变更。(详见公司2018-13号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32家,较期初新增4家子公司。

公司名称	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工商完成时间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武汉睿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018年2月13日	扩宽产业范围。
武汉华锐超快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018年3月7日	专业化运营超快光纤激光器产品,有助于提升激光核心光源研发效率和水平。
武汉华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年3月16日	延伸产业链,提升产销规模。
江苏蓝天微光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018年3月16日	立足区域优势,提升产销规模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新强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8-39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编制本专项报告,已经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对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9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64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向6名特定投资者(13个产品)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4,386,075.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80元,募集资金总额计为人民币1,807,299,985.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22,000,000.00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1,785,299,985.00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5,095,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0,204,985.00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14,386,075.00元,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448,773.60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667,267,683.60元。截至2017年11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17)01015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99,077,330.17元,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399,077,330.17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募集资金净额	1,780,204,985.00
减:使用募集资金	476,731,700.49
加:利息收入	15,604,045.66
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20,000,000.00
2018半年度末募集资金金额	399,077,330.17

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2017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本公司在民生银行武汉分支行、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招商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7年12月12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募投项目全部由子公司实施,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及《关于子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向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并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7年12月14日,公司已将存放在上述四家商业银行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并于2017年12月15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该账户注销后,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2018年1月3日,公司及实施主体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四家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3.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水果湖支行	416040100100256253	153,652.06359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575573251697	72,304,100.84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	607983662	97,971,480.96
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孝感分行	127906610010804	75,149,684.79
合计			399,077,330.1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一《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激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与"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案中的建设方案及生产检测装备购置明细的变更,本次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主体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变更,项目可行性分析中仅对变更部分进行了调整,原募投项目预计效益分析不变。本报告期按上述变更后方案实施,未发生其他变更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861.1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发表审核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环专字(2017)011411号"《关于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11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18,861.1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用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8,861.16万元。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在2018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归还专户。

5.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尚不存在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6.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1,319,077,330.17元,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780,204,985.00元的74.10%,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按工程进度计划尚未投入完毕所致,剩余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将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继续投入募投项目,不足部分将利用其他自筹资金解决,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399,077,330.17元存储于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2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通过商业银行用于购买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720,000,000.00元借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2笔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本报告期末有2笔尚未到期,另上年度购买的3笔理财产品在本报告期内均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	10,000	2017-12-29	2018-3-29	4.90%	120.82
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保本	30,000	2017-12-21	2018-3-20	5.10%	377.26
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孝感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17-12-20	2018-6-20	4.15%	413.86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中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18-1-3	2018-4-3	3.70%	187.40
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孝感分行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18-6-28	2018-12-14	4.30%	-
合计				100,000				1,099.34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激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与"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案中的建设方案及生产检测装备购置明细的变更,本次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主体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变更,项目可行性分析中仅对变更部分进行了调整,原募投项目预计效益分析不变。详见公司2017-57号公告。本报告期按上述变更后方案实施。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文件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020.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812.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673.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承诺投资项目:						
微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是	35,349.00	35,349.00	10,800.77	10,800.77	30.55%
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是	35,031.00	35,031.00	8,022.12	8,022.12	22.90%
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否	49,923.00	49,923.00	6,903.86	15,981.83	32.01%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	否	60,427.00	60,427.00	3,085.26	12,868.45	21.30%
合计		180,730.00	180,730.00	28,812.01	47,673.17	26.3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激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与"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公司根据地点变更后的建设方案预计两个项目将于2019年8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四个项目均在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未发生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激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与"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激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与"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实施方案中的建设方案及生产检测装备购置明细的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861.1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在2018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归还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未发生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1,319,077,330.17元,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780,204,985.00元的74.10%,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按工程进度计划尚未投入完毕所致。剩余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将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继续投入募投项目,不足部分将利用其他自筹资金解决,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399,077,330.17元存储于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2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720,000,000.00元借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8-4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建设,申请结题;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46,309万元,变更用于"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同意将"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募集资金46,309万元,占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26.01%。此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履行完政府环评审批后,同意提交公司最近一期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9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64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向6名特定投资者(13个产品)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4,386,07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7,299,98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7,095,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0,204,98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2017)010154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净额
1	微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35,349	35,349
2	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5,031	35,031
3	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49,923	49,923
4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	60,427	57,718
合计		180,730	178,021

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投资总额存在不足,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弥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18年6月30日)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1	微光精密微纳加工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35,349	10,800.77	10,800.77	30.55%
2	基于激光机器人系统的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5,031	8,022.12	8,022.12	22.90%
3	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49,923	6,903.86	15,981.83	32.01%
4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	60,427	3,085.26	12,868.45	21.30%
合计		180,730	28,812.01	47,673.17	26.38%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

(一)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

1、拟对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申请结题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计划投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计划投入金额	已使用金额	建设期	建设时间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	光纤到户终端ONT	52,447	4,888	2年	2016年8月-2018年8月
	智能路由器				
	铺底流动资金	7,980	7,980		
合计		60,427	12,868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12,868万元,其中用于土地购置费1,459万元,设备购置费3,42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7,980万元。目前利用孝感政府提供的租赁场地,已使智能终端产品的产能从2016年815万台、2017年1204万台,提升到2018年上半年902万台;销售收入从2016年3.7亿元、2017年8亿元,增长到2018年上半年5.63亿元。该项目产能已达到规划要求。但因市场物料成本持续走高,产品毛利空间被严重挤压,无法达成盈利目标。经公司审慎讨论决定,原使用募集资金1,459万元购置土地面积105,39亩编号孝国土开P(2016)10号地块,公司将作其他安排,土地购置款将以自有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终止原计划建设内容,申请结题。

退还土地购置款后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409万元,剩余募集资金46,309万元,申请变更新募投项目使用。

2、拟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募投项目

新募投项目名称: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

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49,018万元

新募投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46,309万元

新募投项目计划投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建设期	建设时间
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	5G网络应用光模块扩产项目	23,412	23,412	1年	2018年9月-2019年8月
	数据中心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	15,606	12,897	3年	2018年9月-2021年8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10,000		
合计		49,018	46,309		

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投资总额存在不足,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弥补。

(二)拟对"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申请延期

延期项目名称:物联网用新型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2018年8月25日

调整后完成时间:2019年12月31日

四、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一)拟对"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申请结题的具体原因

1、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立项备案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项目实施主体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拟投入金额60,427万元,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计划内容	募投计划金额
1.建筑工程费	44,000
2.设备购置费	7,647
3.预备费	800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1+2+3)	49,779
流动资金	7,980
总投资合计	60,427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计划从2016年开始征地、规划、设计、环评等工作,建设期2年,投产期2年,2020年达产,形成年产2900万台智能终端产品能力。项目达产后实现年均新增销售收入179,198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13,931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2.92%,投资回收期为7.41年(含建设期)。

"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12,868万元,其中用于土地购置1,459万元,设备购置费3,429万元,用于流动资金7,980万元。目前利用孝感政府提供的租赁场地,已使智能终端产品的产能从2016年815万台、2017年1204万台,提升到2018年上半年902万台;销售收入从2016年3.7亿元、2017年8亿元,增长到2018年上半年5.63亿元。

2、终止项目投入,申请结题的具体原因

原项目规划于2015年,当时光猫、路由器等智能终端市场发展迅猛,利润空间较好,为快速占领海量市场,公司经过充分论证,决定设立"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利用募集资金迅速扩大智能终端产品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但2017年下半年起,全行业受电阻电容、存储芯片价格大幅上涨,阻容价格2017年中较年初涨幅高达300%—500%,对单台产品材料成本影响达20%以上,导致智能终端产品毛利空间被严重挤压,为缓解经营压力,部分智能终端产品上市被迫放缓。

目前项目实施主体华工正源已经成为智能终端产品全球出货量前三的企业,因品质优良市场反映良好,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但智能终端产品项目仍面临着盈利能力较低的困难,难以达到募投项目测算的效益指标要求。若仍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可以满足销售收入及产能的指标要求,但无法达成利润目标。

综上所述,为促使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兑现募投项目效益承诺,公司经过充分论证,审慎讨论,提请对原"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 终止项目投入,申请结题。

(二)"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概述

1、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项目实际情况,为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拟投资"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仍为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该项目总投资额49,018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46,309万元。计划投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建设期	建设时间
应用于5G和数据中心光模块的研发及扩产项目	5G网络应用光模块扩产项目	23,412	23,412	1年	2018年9月-2019年8月
	数据中心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	15,606	12,897	3年	2018年9月-2021年8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10,000		
合计		49,018	46,309		

2、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项目已取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2018-420118-63-03-058351),所需相关环评手续正在办理中。

本项目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建设,无需新增用地。

3、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

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额49,018万元,其中,用于固定资产投资39,018万元, 用于铺底流动资金10,000万元。资金投入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4,456	9.09%
2	设备购置费	34,124	69.62%
3	预备费	438	0.89%
4	铺底流动资金	10,000	20.40%
5	合计	49,018	100.00%

4、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3GPP在2018年6月14日冻结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5G NR)独立组网功能,5G商用进入全面冲刺阶段,5G商用进程加速推进。全球5G移动通信时代脚步越来越近,各国政府纷纷将5G建设及应用发展视为国家重要战略,各技术阵营的5G电信营运商及设备商齐蓄势待发,主要国家的5G部署计划于2019年、2020年开始。

根据Cisco的预测,到2021年全球将有628个超大规模数据中心,相比2016年的338个,增长近1.9倍。数据中心部署加快以及急速发展必将极大拉动数据通信用产品需求, 目前数据中心内部光互连接口已经从10Gb/s、40Gb/s迅入25Gb/s、100Gb/s速率时代。同时,数据通信产品迭代速度快于电信网络产品,因此数据中心架构的升级对光通信行业来说是巨大的机遇。

为